

“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19日，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宝利染丝”）组织召开“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3位专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二章、第八条中的9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过程和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其它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及其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概况

(一)“永宝利染丝”现址位于常州市新北区西夏墅镇日月山路10号从事生产。

表1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	粘胶纱线	1000吨/年	1000吨/年	3600h
	高端纱线	300吨/年	300吨/年	3600h

(二)“中奇博跃”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2 建设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竣工环保验收情况	备注
“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5]153号，2015年7月16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

表 3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

序号	整体搬迁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5 年 7 月委托南京工业大学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15 年 7 月 16 日取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环表[2015]153 号）
3	项目环保设施初步设计	2015 年 8 月
4	项目环保设施施工	2015 年 9 月
5	项目环保设施调试	2020 年 5 月
6	项目验收启动时间	2020 年 7 月
7	现场勘查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并可以正常稳定运行

本次验收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1612.9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四)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的整体验收。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为：粘胶纱线 1000 吨/年、高端纱线 300 吨/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生产装置数量发生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实际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与环评中一致。

“永宝利染丝”已针对“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编制《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将《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依据之一。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pH、COD、SS、NH₃-N、TP。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新征用地内实行“雨污分流”，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废气

槽筒工段产生的颗粒物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比较分散，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废砂由环卫清运，不合格品降低规格处理；日常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生产车间内专门区域，约 5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流散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检测报告》(NVTT-2020-Y0462)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总排放口排放的污水中pH、COD、SS、NH₃-N、TP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B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二)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

(三)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处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且对周围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不排放。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吨/年)	实际核算总量 (吨/年)	是否符合环评 /批复要求
生活污水	废水排放量	2880	255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1.152	0.866	
	悬浮物	0.864	0.383	
	氨氮	0.072	0.058	
	总磷	0.014	0.010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和建议

加强日常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



张莹 王钰 陈君

林西村 王钰 陈君

“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高端纱线等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组长	林祥才	常州永宝利染丝有限公司	总经理			林祥才
	张文艺	常州大学	教授			张文艺
参加成员	张集	武进区环境监测站	科长			张集
	顾瑞娟	武进区环境监测站	科长			顾瑞娟
	王钰	常州文正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王钰
	傅学东	南京石化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傅学东